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0年度司促字第12285號

債　權　人　朵力國際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　吳秉霖

上債權人聲請對於債務人謝沛璇即飄沐髮廊發支付命令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一、債權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陳報債務人購買貨品之相關釋明資料。(如：訂購單、送貨單、簽收單、發票或收據。)

二、特此裁定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0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27　　日

民事庭司法事務官　翁卉穎

一、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二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

三、嗣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10　　年　　4　　月　　27　　日

書記官　黃珮華